

鹤岗市电子商务孵化基地企业入驻协议

甲方：（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

乙方：（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

为落实鹤岗市电子商务孵化基地扶持政策，提高企业创业热潮，促进企业成功创业。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，就开展创业孵化企业入驻扶持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甲方为乙方优惠提供孵化办公场地服务，提供的办公场所地址为_____，合计_____平方米。孵化期为_____年，孵化期内享受的优惠政策为：_____年租金全免。孵化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。

二、孵化期内，甲方为乙方免费提供以下服务：

- 1、提供功能设施齐全的孵化场地。
- 2、负责创业基地外部装修、内部隔断以及水、电、网络安装等。
- 3、提供会议、展示、报告等场地服务。
- 4、协助入驻企业解决经营过程中遇到的其他问题。

提供房子15年，水电网络取暖都准备好，税收提留部分给予返还，争取省市国家政策和资金的相关支持

三、进驻甲方孵化场地，乙方需具备以下条件，明确以下承诺。

（一）必备条件

- 1、拥有3人以上的营销团队，具备工商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等证照的本地电商企业。
- 2、为从事电商企业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。
- 3、所有经营、营销活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。

（二）乙方的权利和责任

- 1、乙方可根据创业孵化基地总体装修风格自行进行内部装修，但需

向甲方提供内部装修效果图、装修施工图等，不得破坏墙体、水电、公共设施等。

2、乙方严格遵守创业基地有关管理制度和规定，自觉履行孵化协议及与之有有关的其他合同，并按甲方要求提供本企业发展远景及相关资料、简介等；

3、不从事法律法规禁止及经营许可范围以外的商业活动，不随意经营范围，不将本公司创业基地地进行抵押、转租、转借及其他未经甲方允许的商业活动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在孵化期内收回办公场地，停止孵化合作，且乙方的相关损失甲方不做任何赔偿；

4、自主经营，独立核算，自负盈亏，承担入驻期间发生的经营风险和因企业运营而产生的法律责任；

5、严格执行本管理办法和入驻协议，服从管理，支持、配合孵化园开展各项工作；

6、做好安全保卫工作，爱护创业孵化基地的场地、环境及各类公共设施及服务设备，不得损坏、占有公共服务设施及设备，确保基地各项工作经营秩序；

四、甲方与乙方仅为服务与被服务的关系，甲方提供的服务对乙方的经济活动不负任何连带责任。

五、入驻企业违反基地管理办法或本协议的，经审核认定以后，甲方可终止入驻协议，入驻企业退出孵化基地。

六、乙方如因违法经营行为受到有关部门查处的，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。

七、本协议一式二份，甲方持一份，乙方持一份。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协商共同解决。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/签字）：

乙方（盖章/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